民生加银新战略灵活配置混合型 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摘要 (2017年第1号)

基金管理人: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一七年二月

重要提示

民生加银新战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2015年5月11日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865号文注册,基金合同于2015年6月26日正式生效。

投资有风险,投资人申购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招募说明书;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

本摘要根据基金合同和基金招募说明书编写,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基金合同是约定基金当事人之间权利、义务的法律文件。基金投资人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本基金合同的当事人,其持有基金份额的行为本身即表明其对基金合同的承认和接受,并按照《基金法》、《运作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享有权利、承担义务。基金投资人欲了解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应详细查阅基金合同。

基金管理人保证本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注册,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中国证监会不对基金的投资价值及市场前景等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

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除非另有说明,本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日为2016年12月26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2016年9月30日。

目 录

重要提示.		1
第一部分	基金管理人	3
第二部分	基金托管人	9
第三部分	相关服务机构	12
第四部分	基金的名称	23
第五部分	基金的类型	23
第六部分	基金的投资目标	23
第七部分	基金的投资方向	23
第八部分	基金的投资策略	24
第九部分	业绩比较基准	28
第十部分	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29
第十一部分	分 基金投资组合报告	29
第十二部分	分 基金的业绩	34
第十三部分	分 基金费用与税收	35
第十四部分	分 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37

第一部分 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概况

名称: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西、福中路北新世界商务中心4201.4202-B.4203-B.4204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三路2005号民生金融大厦13楼13A

法定代表人: 万青元

成立时间: 2008年11月3日

批准设立机关及批准设立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08]1187号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注册资本: 叁亿元人民币

存续期间: 永续经营

经营范围: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和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

股权结构:公司股东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持股63.33%)、加拿大皇家银行(持股30%)、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持股6.67%)。

电话: 010-88566528

传真: 010-88566500

联系人:李良翼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设有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经营管理层下设专门委员会:投资决策委员会、风险控制委员会、产品委员会,以及设立常设部门。投资决策委员会下设公募投资决策委员会和专户投资决策委员会;常设部门包括:深圳管理总部、工会办公室、监察稽核部、风险管理部、投资部、研究部、专户理财一部、专户理财二部、固定收益部、产品部、渠道管理部、市场策划中心、机构一部、机构二部、机构三部、客户服务部、电子商务部、运营管理部、交易部、信息技术部、综合管理部、国际业务部(筹)、渠道部华东、华南、华北、西南区、纪检监察室。

截至2016年12月26日,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37只开放式基金: 民生加银品牌蓝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增强收益债券型证 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稳健成长混合型证 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内需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景气行业混合 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中证内地资源主题指数投资基金、民生加银信用双 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红利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民 生加银平稳增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 金、民生加银积极成长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加盈理财7天债券 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转债优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家盈理财 月度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民生加银岁岁增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平稳添利定期开放 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民生加银城镇化灵活配 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新动力 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研究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 金、民生加银新战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新收益债券型证 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和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量化中国灵活配置 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鑫瑞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现金添利 货币市场基金、民生加银鑫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鑫福灵活配置混 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鑫安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养老服 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鑫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 银前沿科技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腾元宝货币市场基金、民 生加银鑫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二) 主要人员情况

1. 基金管理人董事会成员

万青元先生:董事长,硕士,高级编辑。历任中国人民银行金融时报社记者部副主任,中国民生银行总行办公室公关策划处处长,主任助理、副主任,企业文化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现任中国民生银行董事会秘书、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民生加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吴剑飞先生:董事、总经理,硕士。16年证券从业经历。历任长盛基金管理公司研究员;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助理和基金经理;建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及投资部副总监;2009年至2011年,任职于平安资产管理公司,担任股票投资部总经理;2011年9月加入民生加

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自2011年9月至2015年5月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分管投研);现任总经理、党委委员、投资决策委员会主席、公募投资决策委员会主席。

林海先生:董事,督察长,硕士。1995年至1999年历任中国民生银行办公室秘书、宣传处副处长;1999年至2000年,任中国民生银行北京管理部阜成门支行副行长;2000年至2012年,历任中国民生银行金融同业部处长、公司银行部处长、董事会战略发展与投资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处长;2012年2月加入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12年5月至2014年4月担任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督察长、党委委员。

Clive Brown先生:董事,学士。历任Price Waterhouse审计师、高级经理, JP Morgan 资产管理亚洲业务、JP Morgan EMEA和JP Morgan资产管理的首席执行官。现任加拿大皇家银行环球资产管理(英国)有限公司亚洲区和RBC EMEA全球资产管理首席执行官。

王维绛先生:董事,学士。历任外汇管理局储备管理司副司长及首席投资官、汇丰集团伦敦总部及香港分行全球市场部董事总经理、加拿大皇家银行香港分行资本市场部董事总经理。现任加拿大皇家银行中国区董事总经理、北京分行行长。

李镇光先生:董事,博士,高级经济师。历任海口丰信公司总经理、香港景邦经济咨询公司总经理、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综合管理部副经理、投资银行部副经理、经理。现任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

任淮秀,独立董事,经济学博士。历任中国人民大学工业经济系讲师,基本建设经济教研室主任、党支部书记,投资经济系副系主任,投资经济系副教授,财金学院投资经济系系主任,人民大学财金学院副院长,现任中国人民大学财政金融学院教授委员会副主席。

于学会先生:独立董事,学士。从事过10年企业经营管理工作。历任北京市汉华律师事务所律师、北京市必浩得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现任北京市众天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

杨有红先生:独立董事,会计学博士。1987年7月起至今,先后曾任北京工商大学商学院讲师、副教授、教授,会计学院副院长、书记、院长,商学院院长,现任科技处处长。

2. 基金管理人监事会成员

朱晓光先生: 监事会主席,硕士,高级经济师。历任中国银行北京分行财会部副科长,中国民生银行总行财会部会计处处长,中国民生银行福州分行副行长,中国民生银行中小企业金融部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督察长、副总经理。现任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党委委员。

徐敬文先生: 监事,硕士,美国伊利诺州注册会计师,美国注册管理会计师,特许金融分析师。曾在加拿大皇家银行从事战略发展与财务分析工作,其中包括加拿大皇家银行资产管理公司的业务发展。现任加皇投资管理(亚洲)有限公司亚洲股票市场研究分析员。

李君波先生: 监事,硕士。历任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研究员,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研究发展部研究员、副经理,股权投资管理部副经理,现任创新业务部经理。

于善辉先生: 监事,硕士。曾任职于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任分析师、金融创新部经理、总裁助理、副总经理等职。2012 年加入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兼任金融工程与产品部总监,现任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专户理财二部总监、专户投资总监、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专户投资决策委员会主席。

董文艳女士: 监事,学士。曾就职于河南叶县教育局办公室从事统计工作,中国人民银行外管局从事稽核检查工作。2008年加盟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深圳管理总部负责人兼工会办公室主任。

申晓辉先生: 监事,学士。历任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市场部机构经理,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市场部总监助理、北京中心总经理,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总经理助理,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机构业务部总经理。2012年加入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机构一部总监。

3、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

万青元先生:董事长,简历见上。

吴剑飞先生:董事,总经理,简历见上。

林海先生: 督察长, 简历见上。

4、本基金基金经理

杨林耘女士:北京大学金融学硕士,22年证券从业经历。曾任东方基金基 金经理(2008年-2013年),中国外贸信托高级投资经理、部门副总经理、泰康 人寿投资部高级投资经理,武汉融利期货首席交易员、研究部副经理。自2013 年10月加盟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助理兼固定收益部总监。自 2014年3月起至今担任民生加银信用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自2014 年4月起至今担任民生加银平稳增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现 金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 自2014年8月起至今担任民生加银平稳添利定期开 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自2016年6月起至今担任民生加银新动力灵活 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自2015年6月至今担任民生加银增强收益债 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转债优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自2015 年6月起至今担任民生加银新战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5年12月至今担任民生加银新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自2014年3 月至2015年7月担任民生加银家盈理财7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现金 增利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 自2014年6月至2015年7月担任民生加银家盈理财 月度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14年8月至2016年1月担任民生加银岁 岁增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邱世磊先生:中国人民大学管理学本科、硕士,7年证券从业经历,曾就职于海通证券债券部担任高级经理,在渤海证券资管部担任高级研究员,在东兴证券资管部担任高级投资经理。2015年4月加入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担任固定收益部基金经理助理。自2016年1月至今担任民生加银新战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新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16年8月至今担任民生加银鑫福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柳世庆先生:北京大学金融学硕士,9年证券从业经历,曾就职于安信证券,北京鸿道投资,担任宏观、金融及地产研究员。2013年加入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地产及家电行业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现担任基金经理。自2016年8月至今担任民生加银新战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鑫瑞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16年11月至今担任民生加银内需

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5、投资决策委员会

投资决策委员会下设公募投资决策委员会和专户投资决策委员会,由9名成员组成。由吴剑飞先生担任投资决策委员会主席、公募投资决策委员会主席,现任董事、总经理;于善辉先生,担任专户投资决策委员会主席、投资委员会委员,现任监事、总经理助理兼专户理财二部总监;杨林耘女士,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公募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现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固定收益部总监;牛洪振先生,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公募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专户投资委员会委员,现任公司交易部总监;陈廷国先生,公募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现任研究部首席分析师;宋磊先生,公募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专户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现任研究部总监;张岗先生,公募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现任投资部总监;李宁宁女士,专户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现任总经理助理兼专户理财一部总监;赵景亮先生,专户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现任专户理财一部副总监。

6、上述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第二部分 基金托管人

一、基金托管人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名称: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713号

办公地址: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713号

法定代表人: 杨明生

成立时间: 1988 年7月8日

组织形式: 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54亿人民币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基金托管资格批文及文号:中国证监会、中国银监会《关于核准广东发展银行证券投资基金托管资格的批复》,证监许可[2009]363号

联系人: 周小磊

联系电话: (010) 65169562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1988年,是国务院和中国人民银行批准成立的我国首批股份制商业银行之一,总部设于广东省广州市,注册资本154亿元。二十多年来,广发银行栉风沐雨,艰苦创业,以自己不断壮大的发展历程,见证了中国经济腾飞和金融体制改革的每一个脚印。

2016年3月1日,中国人寿发布公告,公司与花旗集团及IBM Credit签订了相关收购协议,拟以6.39元/股的价格,收购后者合计持有的广发银行36.48亿股,总对价约为233.12亿元。目前,中国人寿持有广发银行约67.29亿股,持股比例43.686%,为广发银行单一最大股东。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广发银行总资产18365.87亿元,较年初增幅11.44%;总负债17,390.47亿元,叫年初增幅11.43%;实现营业收入547.35亿元,同比增长22.61%;拨备前利润325.55亿元,同比增长34.15%。据英国《银行家》杂志2015年全球银行排名,本行按一级资本列92位,首次进入百强,五年来大幅提高了126位。

(二) 主要人员情况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设资产托管部,是从事资产托管业务的职能部门, 内设业务运行处、监控管理处、期货业务处和产品营销处,部门全体人员均具备本 科以上学历和基金从业资格,部门经理以上人员均具备研究生以上学历。

部门负责人蒋柯先生,经济学硕士,高级经济师,从事托管工作十七年,托管经验丰富。曾担任大型国有商业银行资产托管部托管业务运作中心副处长、全球资产托管处副处长、全球资产托管处副处长(主持工作)等职务。曾被中国证券业协会聘任为证券投资基金估值工作小组组长。2015年1月,经中国证监会核准资格,任广发银行资产托管部副总经理,现主持部门工作。

(三) 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2009年5月4日获得中国证监会、银监会核准开办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业务,基金托管业务批准文号:证监许可[2009]363号。截至2016年6月末,托管资产规模超19000亿元。建立了一只优秀、专业的托管业务团队,保证了托管服务水准在行业的领先地位。建立了完善的产品线,产品涵盖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公司客户特定资产管理计划、证券公司客户资产管理计划、保险资金托管、股权投资基金、产业基金、信托计划、银行理财产品、QDII托管、交易资金托管、专项资金托管、中介资金托管等,能为托管产品提供全面的托管服务。

二、基金托管人的内部控制制度

(一) 内部控制目标

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托管业务的法律、法规、规章、行政性规定、行业准则和行内有关管理规定,守法经营、规范运作、严格监察,确保业务的稳健运行,保证基金资产的安全完整,确保有关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二) 内部控制组织结构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下设资产托管部,是全行资产托管业务的管理和运营部门,专设监控管理处,配备了专职内部监察稽核人员,负责托管业务的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工作,具有独立行使监督稽核工作的职权和能力。

(三) 内部风险控制原则

资产托管部建立了托管系统和完善的制度控制体系。制度体系包含管理制度、 控制制度、岗位职责、业务操作流程,可以保证托管业务的规范操作和顺利进行; 业务人员具备从业资格;业务管理严格实行复核、审核、检查制度,授权工作实行 集中控制,业务印章按规程保管、存放、使用,账户资料严格保管,制约机制严格有效;业务操作区专门设置,封闭管理,实施音像监控;业务信息由专职信息披露人负责,防止泄密;业务实现自动化操作,防止人为事故的发生,技术系统完整、独立。

三、基金托管人对基金管理人运作基金进行监督的方法和程序

基金托管人负有对基金管理人的投资运作行使监督权的职责。根据《基金法》、《运作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基金托管人对基金的投资对象和范围、投资组合比例、投资限制、费用的计提和支付方式、基金会计核算、基金资产估值和基金净值的计算、收益分配、申购赎回以及其他有关基金投资和运作的事项,对基金管理人进行业务监督、核查。

(一) 监督方法

依照《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约定,监督所托管基金的投资运作。利用自行开发的"托管业务综合系统——基金监督子系统",严格按照现行法律法规以及基金合同规定,对基金管理人运作基金的投资比例、投资范围、投资组合等情况进行监督,并定期编写基金投资运作监督报告,报送中国证监会。在日常为基金投资运作所提供的基金清算和核算服务环节中,对基金管理人发送的投资指令、基金管理人对各基金费用的提取与开支情况进行检查监督。

(二) 监督流程

- 1、每工作日按时通过基金监督子系统,对各基金投资运作比例控制指标进行例行监控,发现投资比例超标等异常情况,向基金管理人发出书面通知,与基金管理人进行情况核实,督促其纠正,并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
- 2、收到基金管理人的划款指令后,对涉及各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对象及交易对手等内容进行合法合规性监督。
- 3、根据基金投资运作监督情况,定期编写基金投资运作监督报告,对各基金 投资运作的合法合规性、投资独立性和风格显著性等方面进行评价,报送中国证监 会。
- 4、通过技术或非技术手段发现基金涉嫌违规交易,电话或书面要求基金管理 人进行解释或举证,并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

第三部分 相关服务机构

- 一、基金份额发售机构
- 1、直销机构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西、福中路北新世界商务中心4201. 4202-B. 4203-B. 4204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三路2005号民生金融大厦13楼13A

法定代表人: 万青元

客服电话: 400-8888-388

联系人: 汤敏

电话: 0755-23999809

传真: 0755-23999810

网址: www.msjyfund.com.cn

- 2、其他销售机构
 - (1)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市东风东路 713 号

办公地址:广州市东风东路 713 号

法定代表人: 董建岳

电话: 010-65169830

传真: 010-65169555

联系人: 李春磊

客服电话: 95508

网址: www.cgbchina.com.cn/

(2)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号

法定代表人: 洪崎

客服电话: 95568

联系人:穆婷

电话: 010-58560666

传真: 010-57092611

网址: www.cmbc.com.cn

(3)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61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68号上海银行大厦29层

法定代表人: 杨德红

客户服务热线: 95521

联系人: 芮敏祺

电话: 021-38676666

传真: 021-38670666

网址: www.gtja.com

(4)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C座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C座

法定代表人: 陈有安

客服电话: 400-888-8888

联系人: 田薇

电话: 010-66568430

传真: 010-665688990

网址: www.chinastock.com.cn

(5) 深圳众禄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梨园路物资控股置地大厦8楼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梨园路物资控股置地大厦8楼

法定代表人: 薛峰

客服电话: 400-6788-887

联系人: 童彩平

电话: 0755-33227950

传真: 0755-33227951

公司网站: www. zlfund. cn 及 www. jjmmw. com

(6) 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海曙路东2号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3588号恒生大厦12楼

法定代表人: 陈柏青

客服电话: 4000-766-123

联系人: 徐昳绯

电话: 021-60897840

传真: 0571-26698533

网站: www.fund123.cn

(7) 日发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花园石桥路66号1307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花园石桥路66号1307室

法定代表人: 周泉恭

联系人: 杨迎雪

电话: 021-61600500

传真: 021-61600502

网站: www.rffund.com

(8)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190号2号楼2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195号3C座10楼

法定代表人: 其实

客服电话: 400-1818-188

联系人: 高莉莉

电话: 020-87599121

传真: 020-87597505

公司网站: www. 1234567. com. cn

(9)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大中华国际交易广场8楼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大中华国际交易广场8楼

法定代表人: 谢永林

联系人: 石静武

业务咨询电话: 95511转8

开放式基金业务传真: 0755-82400862

网站: stock.pingan.com

(1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8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88号

法定代表人: 牛锡明

客服电话: 95559

联系人:曹榕

电话: 021-58781234

传真: 021-58408483

网址: www.bankcomm.com

(11)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天津市河西区马场道201-205号

办公地址: 天津市河东区海河东路218号渤海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 刘宝凤

客服电话: 95541

联系人: 王宏

网址: www.cbhb.com.cn

(12)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福州市湖东路154号

办公地址:福州市湖东路154号

法定代表人: 高建平

电话: 021-52629999

联系人: 刘玲

客服电话: 95561

网址: www.cib.com.cn

(13) 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文二西路1号元茂大厦903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翠柏路7号电子商务产业园2号楼 2楼

法定代表人:凌顺平

客服电话: 4008-773-772

联系人: 吴强

电话: 0571-88911818

传真: 0571-86800423

网站: www. 10 jqka. com. cn

(14) 北京展恒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顺义区后沙峪镇安富街6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华严北里2号民建大厦6层

法定代表人: 闫振杰

客服电话: 400-888-6661

联系人: 朱亚菲

电话: 010-62020088

传真: 010-62020355

网站: www.myfund.com

(15) 上海汇付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100号19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100号金外滩国际广场19层

法定代表人: 冯修敏

客服电话: 400-820-2819

联系人: 陈云卉

电话: 021-33323999-5611

传真: 021-33323830

网站: www.bundwealth.com

(16) 上海陆金所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33号14楼09单元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33号14楼09单元

法定代表人: 郭坚

客服电话: 4008-2190-31

联系人: 宁博宇

电话: 021-20665952

传真: 021-22066653

网站: www.lufunds.com

(17) 北京微动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石景山区古城西路113号景山财富中心341

办公地址:北京市石景山区古城西路113号景山财富中心341

法定代表人: 梁洪军

客服电话: 400-819-6665

联系人:季长军

电话: 010-68854005

传真: 010-38854009

网站: www.buyforyou.com

(18) 北京钱景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丹棱街6号丹棱SOHO 1008-1012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丹棱街6号丹棱SOHO 1008-1012

法定代表人: 赵荣春

客服电话: 400-893-6885

联系人: 高静

电话: 010-57418813

传真: 010-57569671

网站: www.gianjing.com

(19) 珠海盈米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6号105室-3491

办公地址:广州市海珠区琶洲大道东1号保利国际广场南塔12楼B1201-1203

法定代表人: 肖雯

客服电话: 020-89629066

联系人: 吴煜浩

电话: 020-89629021

传真: 020-89629011

网站: www.yingmi.cn

(20) 北京乐融多源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工人体育馆北路甲2号盈科中心B座裙楼二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工体北路甲2号盈科中心东门2层216

法定代表人: 董浩

客服电话: 400-068-1176

联系人: 张婷婷

网站: www. jimufund. com

(21) 诺亚正行(上海) 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虹口区飞虹路360弄9号3724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杨浦区昆明路508号北美广场B座12楼

法定代表人: 汪静波

客服电话: 400-821-5399

联系人: 张裕

电话: 021-38509735

传真: 021-38509777

网站: www.noah-fund.com

(22) 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188号

法定代表人: 王常青

开放式基金咨询电话: 400-8888-108

联系人: 魏明

电话: 010-85130579

传真: 010-65182261

网址: www.csc108.com

(23) 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赛格科技园4栋10层1006#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外大街28号富卓大厦16层

法定代表人:杨懿

客服电话: 400-166-1188

联系人: 张燕

电话: 010-83363099

传真: 010-83363072

网站: http://8.jrj.com.cn

(24)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十六层至二十六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十六层至二十六层

法定代表人: 何如

客服电话: 95536

联系人: 齐晓燕

电话: 0755-82130833

传真: 0755-82133952

网址: www.guosen.com.cn

(25) 北京广源达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新街口外大街28号C座六层605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望京东园四区浦项中心B座19层

法定代表人: 齐剑辉

客服电话: 4006236060

联系人: 王永霞

电话: 4006236060

传真: 010-82055860

网址: https://www.niuniufund.com/

(26) 中民财富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100号7层05单元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100号17层

法定代表人: 弭洪军

客服电话: 待定

联系人: 茅旦青

电话: 021-33355392

传真: 021-33355288

网址: www.cmiwm.com

(27) 北京肯特瑞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海淀东三街2号4层401-15

法定代表人: 陈超

客服电话: 95118, 400 098 8511

联系人: 万容

电话: 010-89189297

传真: 010-89188000

网址: http://fund. jd. com

(28) 深圳市金斧子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科苑路18号东方科技大厦18F

办公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科苑路18号东方科技大厦18F

法定代表人: 赖任军

客服电话: 4009-500-888

联系人: 张烨

电话: 0755-84034499

传真: 0755-84034477

网址: www.jfzinv.com/

(29) 奕丰金融服务(深圳)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

办公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海德三路海岸大厦东座1115-1116室

法定代表人: TAN YIK KUAN

客服电话:400-684-0500

联系人: 叶健

电话: 0755-89460500

传真: 0755-21674453

网址: www.ifastps.com.cn

(30) 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崇明县长兴镇路潘园公路1800号2号楼6153室(上海泰和经

济发展区)

办公地址:上海市杨浦区昆明路518号A1002室

法定代表人: 王翔

客服电话: 400-820-5369

联系人: 吴鸿飞

电话: 021-65370077

传真: 021-55085991

网址: www. jiyufund. com. cn

(31) 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11号11层1108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11号11层1108

法定代表人: 王伟刚

客服电话: 400-619-9059

联系人: 丁向坤

电话: 010-56282140

传真: 010-62680827

网址: http://www.fundzone.cn

(32) 北京晟视天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怀柔区九渡河镇黄坎村735号03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万通中心D座21层

法定代表人: 蒋煜

客服电话: 400-818-8866

联系人: 宋志强

电话: 010-58170932

传真: 010-58170840

网址: www.gscaifu.com

(33) 北京植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密云县兴盛南路8号院2号楼106室-67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惠河南路盛世龙源10号

法定代表人: 杨纪峰

客服电话: 4006-802-123

联系人: 吴鹏

二、基金登记机构

名称: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西、福中路北新世界商务中心4201.4202-B.4203-

B. 4204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三路2005号民生金融大厦13楼13A

法定代表人: 万青元

电话: 0755-23999888

传真: 0755-23999833

联系人: 蔡海峰

三、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律师事务所和经办律师

名称: 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68号时代金融中心19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68号时代金融中心19楼

负责人: 俞卫锋

经办律师:黎明、孙睿

电话: 021-31358666

传真: 021-31358600

联系人: 孙睿

四、审计基金财产的会计师事务所和经办注册会计师

名称: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01-12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01-12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Tony Mao 毛鞍宁

经办注册会计师: 吴翠蓉、乌爱莉

电话: 010-58153000 0755-25028288

传真: 010-85188298 0755-25026188

联系人: 吴翠蓉

第四部分 基金的名称

民生加银新战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第五部分 基金的类型

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第六部分 基金的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通过挖掘具有投资机会的标的来构建投资组合,在严格控制下行风险的前提下,力争实现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持续稳健收益。

第七部分 基金的投资方向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含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等)、衍生工具(权证、股票期权、股指期货等)、债券(含国债、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次级债、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央行票据、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可交换公司债券、地方政府债、中小企业私募债券、公司发行的短期公司债券等)、货币市场工具、债券回购、资产支持证券、银行存款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 0%-95%。基金持有全部权证的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3%。本基金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保持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投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

第八部分 基金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充分发挥基金管理人的研究优势,通过对宏观经济、政策走向、市场 利率以及行业发展等进行深入、系统、科学的研究,积极主动构建投资组合,在 适当分散风险和严格控制下行风险的前提下,力争通过研究精选个股实现超越业 绩比较基准的持续稳健收益。

1、大类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主要对国内外宏观经济环境、货币财政政策形势、证券市场走势等进行综合分析,判断市场时机,从而确定本基金在股票、债券等各类资产的投资比例,以最大限度地降低投资组合的风险、提高投资组合的收益。

2、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充分发挥基金管理人的研究优势,通过对宏观经济、政策走向、市场利率以及行业发展等进行全面、深入、系统、科学的研究,积极主动构建投资组合,并在实际运行过程中将不断进行修正,优化股票投资组合。具体来说,本基金股票投资策略主要是以研究部的基本面研究和个股挖掘为依据,主要考虑的方面包括上市公司治理结构、核心竞争优势、议价能力、市场占有率、成长性、盈利能力、运营效率、财务结构、现金流情况等公司基本面因素,对上市公司的投资价值进行综合评价,精选具有较高投资价值的上市公司构建投资组合。并根据市场的变化,灵活调整投资组合,从而提高组合收益,降低组合波动。

3、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债券投资策略主要包括债券投资组合策略和个券选择策略。

(1) 债券投资组合策略

本基金的投资组合策略采用自上而下进行分析,从宏观经济和货币政策等方面,判断未来的利率走势,从而确定债券资产的配置策略;同时,在日常的操作中综合运用久期管理、收益率曲线形变预测等组合管理手段进行债券日常管理。

1) 久期管理

本基金通过宏观经济及政策形势分析,对未来利率走势进行判断,在充分保证流动性的前提下,确定债券组合久期以及可以调整的范围。

2) 收益率曲线形变预测

收益率曲线形状的变化将直接影响本基金债券组合的收益情况。本基金将根

据宏观面、货币政策面等综合因素,对收益率曲线变化进行预测,在保证债券流动性的前提下,适时采用子弹、杠铃或梯形策略构造组合。

(2) 个券选择策略

在个券选择上,本基金重点考虑个券的流动性,包括是否可以进行质押融资 回购等要素,还将根据对未来利率走势的判断,综合运用收益率曲线估值、信用 风险分析等方法来评估个券的投资价值。此外,对于可转换债券等内嵌期权的债 券,还将通过运用金融工程的方法对期权价值进行判断,最终确定其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重点关注具有以下一项或者多项特征的债券:

- 1) 信用等级高、流动性好:
- 2) 资信状况良好、未来信用评级趋于稳定或有明显改善的企业发行的债券;
- 3) 在剩余期限和信用等级等因素基本一致的前提下,运用收益率曲线模型或 其他相关估值模型进行估值后,市场交易价格被低估的债券;
- 4)公司基本面良好,具备良好的成长空间与潜力,转股溢价率合理、有一定下行保护的可转债。

4、中小企业私募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投资中小企业私募债券,基金管理人将根据审慎原则,制定严格的投资决策流程、风险控制制度和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处置预案,并经董事会批准,以防范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各种风险。本基金将适时跟踪和分析中小企业私募债券发债主体的财务状况以及营业模式对偿债能力的影响,做好风险控制,并综合考虑信用基本面、债券收益率和流动性等要素,根据债券市场的收益率数据,对单个债券进行估值分析,选择具有良好投资价值的私募债券品种进行投资。尽量选择有担保或其他内外部增信措施来提高偿债能力控制风险的私募债券,从而降低资产管理计划的风险。

5、证券公司发行的短期公司债券投资策略

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本基金对证券公司发行的短期公司债券从以下方面综合定价,选择低估的品种进行投资。主要包括信用因素、流动性因素、利率因素、税收因素和提前还款因素。

6、股指期货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本着谨慎原则,参与股指期货的投资,有选择地投资于股指期货。套期保值将主要采用流动性好、交易活跃

的期货合约。本基金在进行股指期货投资时,将通过对证券市场和期货市场运行 趋势的研究,并结合股指期货的定价模型寻求其合理的估值水平。本基金管理人 将充分考虑股指期货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特征,通过资产配置、品种选择, 谨慎进行投资,以降低投资组合的整体风险。

7、权证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进行权证投资。基金管理人将通过对权证标的证券基本面的研究,在采用量化模型分析其合理定价的基础上,追求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实现稳健的超额收益。

8、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本基金对资产支持证券从以下方面综合定价,选 择低估的品种进行投资。主要包括信用因素、流动性因素、利率因素、税收因素 和提前还款因素。

9、股票期权投资策略

本基金按照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主要目,参与股票期权交易。本基金在进行期权合约投资时,将通过对宏观经济因素、政策及法规因素和资本市场因素等的研究,结合定性和定量方法,主要采用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期权合约,本着有利于基金资产增值,控制下跌风险,实现保值和锁定收益的谨慎原则,在充分考虑股票期权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特征的前提下,参与股票期权的投资,以降低投资组合的整体风险。

10、投资决策制度和投资管理流程

严格的投资决策制度和投资管理流程可以保证本基金投资组合的投资目标、投资理念和投资策略等贯彻实施。

(1)、投资决策制度

本基金实行投资决策团队制,强调团队合作,充分发挥集体智慧。本基金管理人的行业研究员、基金经理等立足本职工作,充分发挥主观能动性,深入到投资研究的关键环节中,群策群力,争取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取中长期稳定的较高投资回报。

本基金的投资决策主要依靠严格的投资决策委员会制度来开展工作,定期或 不定期召开投资决策委员会,讨论基金大类资产、股票组合以及重点个股配置, 审议基金的绩效和风险、资产配置建议以及基金经理的基金投资报告,监督基金 经理对基金投资报告的执行。

(2)、投资管理程序

本基金采用投资决策委员会领导下的基金经理负责制。本基金的投资管理程序如下:

1) 研究员提供研究报告,以研究驱动投资

本基金严格实行研究支持投资决策机制,加强研究对投资决策的支持工作,防止投资决策的随意性。研究员在熟悉基金的投资目标和投资策略基础上,对其分工的行业和上市公司进行综合研究、深度分析,广泛参考和利用外部研究成果,拜访政府机构、行业协会等,了解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及行业发展状况,调查上市公司和相关的供应商、终端销售商,考察上市公司真实经营状况,并向投资决策委员会和基金经理定期或不定期撰写提供宏观经济分析报告、证券市场行情报告、行业分析报告和发债主体及上市公司研究报告等。

2) 投资决策委员会审议并决定基金投资重大事项

投资决策委员会将定期分析投资研究团队所提供的研究报告,在充分讨论宏观经济、股票和债券市场的基础上,根据基金合同规定的投资目标、投资范围和投资策略,依据基金管理人的投资管理制度,确定基金的总体投资计划,包括基金在股票、债券等大类资产的投资比例等重大事项。

3) 基金经理构建具体的投资组合

基金经理根据投资决策委员会的资产投资比例等决议,参考研究团队的研究 成果,根据基金合同,依据专业经验进行分析判断,在授权范围内构建具体的投 资组合,进行组合的日常管理。

4) 交易部独立执行投资交易指令

基金管理人设置独立的交易部,由基金经理根据投资方案的要求和授权以及市场的运行特点,作出投资操作的相关决定,向交易部发出交易委托。交易部接到基金经理的投资指令后,根据有关规定对投资指令的合规性、合理性和有效性进行检查,确保投资指令在合法、合规的前提下得到高效的执行,对交易情况及时反馈,对投资指令进行监督;如果市场和个股交易出现异常情况,及时提示基金经理。

5) 基金绩效评估

基金经理对投资管理策略进行评估,出具自我评估报告。金融工程小组就投

资管理进行持续评估,定期提出评估报告,如发现原有的投资分析和投资决策同市场情况有较大的偏离,立即向主管领导和投资决策委员会报告。投资决策委员会根据基金经理和金融工程小组的评估报告,对于基金业绩进行评估。基金经理根据投资决策委员会的意见对投资组合进行调整。

6) 基金风险监控

监察稽核部对投资组合计划的执行过程进行日常监督和实时风险控制,包括投资集中度、投资组合比例、投资限制、投资权限等交易情况,风险控制委员会根据市场变化对基金投资组合进行风险评估,并提出风险防范措施。

7) 投资管理程序的调整

基金管理人在保证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前提下,有权根据投资需要和环境变化,对投资管理的职责分工和程序进行调整,并在本招募说明书或其更新中予以公告。

第九部分 业绩比较基准

- 一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利率(税后)+1%
- "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是指中国人民银行网站上发布的一年期"金融机构人民币存款基准利率"。"同期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是指基金存续期内按照每日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逐日累计计算得出的收益率,遇到中国人民银行调整利率时,自调整生效之日起,采用调整后的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进行计算。

如果今后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者有更权威的、更能为市场普遍接受的业绩 比较基准推出,或市场上出现更加适用于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时,本基金管理 人可以依据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合法权益的原则,根据实际情况对业绩比较基准 进行相应调整。调整业绩比较基准应经基金托管人同意,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基金管理人应在调整实施前 2 个工作日在指定媒介上予以公告,而无需召开基金 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

第十部分 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但低于股票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中高预期风险和中高预期收益基金。

第十一部分 基金投资组合报告

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复核了本投资组合报告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投资组合报告截至时间为2016年9月30日,本报告中所列财务数据未经审 计。

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 (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79, 763, 089. 25	10. 20
	其中:股票	79, 763, 089. 25	10. 20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680, 074, 023. 70	86. 99
	其中:债券	646, 861, 023. 70	82.74
	资产支持证券	33, 213, 000. 00	4. 25
4	贵金属投资	1	_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_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_	_
	其中: 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 金融资产	_	_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6, 455, 312. 22	0.83

8	其他资产	15, 531, 503. 96	1. 99
9	合计	781, 823, 929. 13	100.00

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2(1)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A	农、林、牧、渔业	8, 208, 463. 35	1.44
В	采矿业	_	_
С	制造业	54, 871, 529. 53	9. 63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 应业	-	-
Е	建筑业	197, 784. 04	0.03
F	批发和零售业	2, 491, 059. 63	0. 44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_	_
Н	住宿和餐饮业	_	_
Ι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 业	364, 582. 04	0.06
J	金融业	7, 224, 273. 94	1. 27
K	房地产业	6, 235, 566. 72	1. 09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_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0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_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_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169, 830. 00	0.03
S	综合		
	合计	79, 763, 089. 25	14. 00

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 比例(%)
1	300054	鼎龙股份	676, 281	16, 521, 544. 83	2. 90
2	600887	伊利股份	569, 000	9, 166, 590. 00	1. 61
3	002299	圣农发展	327, 945	8, 208, 463. 35	1. 44
4	600535	天士力	189, 985	8, 013, 567. 30	1. 41
5	000568	泸州老窖	205, 546	6, 388, 369. 68	1. 12
6	600622	嘉宝集团	387, 784	6, 235, 566. 72	1. 09
7	601009	南京银行	559, 926	5, 744, 840. 76	1.01

8	002701	奥瑞金	539, 800	5, 408, 796. 00	0. 95
9	600519	贵州茅台	16, 968	5, 054, 936. 88	0.89
10	002583	海能达	240, 900	2, 960, 661. 00	0. 52

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国家债券	_	_
2	央行票据	_	_
3	金融债券	100, 565, 000. 00	17. 66
	其中: 政策性金融债	100, 565, 000. 00	17. 66
4	企业债券	325, 914, 972. 00	57. 22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110, 507, 000. 00	19. 40
6	中期票据	92, 304, 000. 00	16. 21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17, 570, 051. 70	3.08
8	同业存单	_	_
9	其他	-	_
10	合计	646, 861, 023. 70	113. 57

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 比例(%)
1	101453022	14 五矿股 MTN001	500, 000	51, 840, 000. 00	9. 10
2	120307	12 进出 07	500, 000	50, 370, 000. 00	8.84
3	136280	16 北汽 01	500, 000	50, 250, 000. 00	8. 82
4	160210	16 国开 10	500, 000	50, 195, 000. 00	8. 81
5	122396	15 时代债	455, 900	48, 817, 772. 00	8. 57

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 投资明细

序 号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数量(份)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 比例(%)
1	1589230	15 建元 1A3	300, 000	33, 213, 000. 00	5. 83

7、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 8、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 9、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 (1)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 (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本着谨慎原则,参与股 指期货的投资,有选择地投资于股指期货。套期保值将主要采用流动性好、交易 活跃的期货合约。本基金在进行股指期货投资时,将通过对证券市场和期货市场 运行趋势的研究,并结合股指期货的定价模型寻求其合理的估值水平。本基金管 理人将充分考虑股指期货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特征,通过资产配置、品种选 择,谨慎进行投资,以降低投资组合的整体风险。

- 10、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 (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尚未在基金合同中明确国债期货的投资策略、比例限制、信息披露 等,本基金暂不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 (2)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 (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 11、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 (1)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 在报告编制目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 (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 (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 (元)
1	存出保证金	292, 752. 90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3, 500, 000. 00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1, 736, 780. 63
5	应收申购款	1, 970. 43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5, 531, 503. 96

(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 例(%)
1	128009	歌尔转债	10, 257, 485. 60	1.80
2	113008	电气转债	5, 627, 667. 40	0. 99
3	132001	14 宝钢 EB	1, 469, 771. 20	0. 26

(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 净值比例 (%)	流通受限情况说 明
1	600887	伊利股份	9, 166, 590. 00	1.61	重大事项

(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第十二部分 基金的业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 值增长 率①	份额净值增 长率标准差 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1)-(3)	2-4
2015年 (2015年6 月26日至9 月30日)	-2.50%	0. 45%	0. 73%	0. 01%	-3. 23%	0.44%
2015 年度	1.80%	0. 45%	1. 42%	0.01%	0.38%	0.44%
2016年 (2016年1 月1日至9 月30日)	2. 26%	0. 43%	1. 65%	0. 01%	0.61%	0. 42%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2015年6 月 26日至 2016年9月 30日)	4. 10%	0. 44%	3. 10%	0. 01%	1. 00%	0. 43%

第十三部分 基金费用与税收

- 一、基金费用的种类
-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 3、《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
- 4、《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律师费和诉讼费;
- 5、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 6、基金的证券、期货交易费用;
- 7、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
- 8、基金的开户费用、账户维护费用:
- 9、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1.50%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 H=E×1.50%÷当年天数
-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管理费划款指令,由基金托管人在复核后于次月初5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等,支付日期顺延。费用自动扣划后,基金管理人应进行核对,如发现数据不符,及时联系基金托管人协商解决。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25 %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 H=E×0.25 %÷当年天数
-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 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 5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若 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等,支付日期顺延。费用自动扣划后,基金管理人应进行核 对,如发现数据不符,及时联系基金托管人协商解决。

上述"一、基金费用的种类中第 3-9 项费用",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费用,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三、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下列费用不列入基金费用:

- 1、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
 - 2、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
 - 3、《基金合同》生效前的相关费用;
- 4、其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不得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四、基金税收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涉及的各纳税主体,其纳税义务按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执行。

第十四部分 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更新招募说明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 2016 年 8 月 5 日公布的《民生加银新战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2016 年第 2 号)》进行了更新,本更新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日为 2016 年 12 月 26 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 2016 年 9 月 30 日,主要修改内容如下:

- 1、在"重要提示"中,更新了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日期以及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期。
- 2、在"第三部分基金管理人",更新了"(一)基金管理人概况"中公司办公地址、组织结构及管理基金情况,和"(二)主要人员情况"中公司董事、监事、基金经理及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变动的相关信息。
 - 3、在"第四部分 基金托管人"中,更新了基金托管人的常规信息。
 - 4、在"第五部分、相关服务机构"中,更新了销售机构的常规信息。
- 5、在"第九部分、基金的投资"中,对"十、基金投资组合报告"内容进行了更新。
 - 6、对"第十部分、基金的业绩"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更新。
- 7、在"第二十二部分、其他应披露事项"中,更新了本次更新内容期间的历次公告。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2月8日